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43

##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通知债权人原因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6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2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70,3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将相应减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658,216,778股减少至2,656,146,478股，注册资本将由2,658,216,778元减少至2,656,146,478元。

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2,658,216,778股与公司2026年6月9日披露的《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中“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2,658,217,288股”的差异510股为新增可转

债转股，股本数量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数据为准。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公司债权人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秘书室进行确认。联系方式如下：

1. 申报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钰理大厦 27 层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2. 申报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工作日 9:00-11:30，13:30-17:00）

3.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室

4. 电话：010-59512082

5. 电子邮箱：zqb@jdsn.com.cn

6.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5 日